

廣島 Y M C A 專門學校

語言交流學課 日語課程

2024 年度 4 月生，10 月生招生簡章



廣島 YMCA 專門學校 日語課程

〒730-8523 廣島縣廣島市中區八丁堀7-1-1

TEL 81-82-223-1292

FAX 81-82-227-3876

URL <https://www.hymca.jp/tw/>

E-mail hyj@hiroshimaymca.org



2024 年度 4 月生，10 月生招生簡章

1. 招生課程及招生名額

一年課程（只限於四月入學）：60 名

兩年課程（只限於四月入學）：60 名（※畢業後可取得“專門士”的稱號）

一年半課程（只限於十月入學）：60 名

2. 申請志願書受理期限

一年課程・兩年課程（4 月入學）：2023 年 8 月 7 日（禮拜一）～2023 年 11 月 10 日（禮拜五）

一年半課程（10 月入學）：2024 年 2 月 5 日（禮拜一）～2024 年 5 月 10 日（禮拜五）

3. 入學資格 提交申請時必須具備以下各項條件

①修滿 12 年以上正規學校教育者。

②學過日語(在日語教學機關學習日語時間在 150 小時以上)，而且取得日本語能力試驗 4 級或 N 5 以上，或者取得實用日本語檢定試驗(J-TEST) F 級以上的證書者及其預定者。

(※4 月入學者最晚要報考 2023 年 11 月的考試，10 月入學者最晚要報考 2024 年 5 月的考試)

(※如參加考試有困難，請與本校商談。)

③就學目的明確及畢業後去向明確者。

④最好是在最終學歷學校畢業後 5 年未滿者。

⑤有住在廣島市或者是廣島市近郊的身份保證人。(對本校的保證人)

⑥有能力支付在本校學習期間所有學費及生活費者。

⑦曾經在廣島 YMCA 以外的日語學校申請而未被批准者，不予受理。

4. 身份擔保人（對本校的保證人）

根據法務省的規定，從 1997 年 4 月起，廢止「身份擔保人制度」。但是報考本校，必須要有保證人來確認留學生的入學手續，以及對留學生來日本後的居住，生活進行指導。

※通過台北・台中・台南・彰化・高雄各 YMCA 介紹來本校的學生，則可以不需要身分擔保人。

5. 身份擔保人的資格與義務

因為身份擔保人在留學生的在日期間將起到其家長的作用，所以希望由符合條件的人來擔當。

資格 必須具備以下條件。

① 必要時能來校，和學生保持日常的接觸。(最好居住在廣島市及其近郊。)

② 如果擔保人是在日外國人，必須在廣島工作，或具有永住定住等簽證者，而且能擔保此學生到本校畢業為止。 ※留學生不能作擔保人身份擔保人的資格與義務。

③ 如果擔保人是在日的外國人，必須能流利地使用日語對話。

④ 企業，公益法人等團體作保時，必須有一個代表人作保證人。



*保證人的義務

① 代理留學生辦理各種入學手續

※保證人在第二次審查時，因為將被詳細尋問有關報名者的情況，所以在提交報名資料之前，請全面掌握其中內容，如有不明之處，請與本人聯系並確認。

※關於報名費（20,000 日元）及入學金（100,000 日元），因為在留學生來日之前必須支付，所以請留學生事先把錢交給保證人，或由保證人預先墊付。

② 擔負留學生生活起居等一切所有的責任。

6. 由姐妹學校／留學院作擔保

如尋找身份擔保人有困難的情況下，可由姐妹學校・留學院代替作為擔保，但需提交由姐妹學校／留學院作成的推薦書。

7. 費用及交費方法

	一年、兩年課程 2024 年度學費 (4 月入學生)	一年半課程 2024 年度學費 (10 月入學生)	2025 年度 二年生 學費
1. 報名費	20,000 日元	20,000 日元	-
2. 入學費	100,000 日元	100,000 日元	-
3. 教學費	620,000 日元	310,000 日元	620,000 日元
4. 教材費	35,000 日元	20,000 日元	30,000 日元
5. 保險費	7,500 日元	4,000 日元	7,500 日元
合 計	① 782,500 日元	② 454,000 日元	③ 657,500 日元

※ 保險費 ---學生綜合保障保險

※ 相關費用有變更的可能性。

費用總金額

・一年課程四月入學者 學費 (①)	782,500 日元
・兩年課程四月入學者 學費 (①+③)	1,440,000 日元
・一年半課程十月入學者 學費 (②+③)	1,111,500 日元

*學費繳納辦法

直接到本校辦公室繳納、或者用銀行匯款方式交付。

*學費繳納日期

報名費－ 本校受理報名資料時繳納。

入學費－ 於本校指定日期內（發入學通知書之後約 3 個星期以內）繳納。

教學費－ 在入學儀式之前，請把 2024 年的金額一次性付清。

教材費－ 在入學儀式之前，請把 2024 年的金額一次性付清。

保險費－ 在入學儀式之前，請把 2024 年的金額一次性付清。



*繳納學費的注意事項

第一年的所有費用須一次交清。 ※第二年可以分期繳納。

*關於退款：除以下情況外，所交金額概不退款

- ① [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]沒有得到的情況：除報名費以外，全額退還。
- ② 於日本駐外使館，申請入國簽證沒有獲得批准的情況(拒簽)：
在歸還「入學許可證明書」及提出拒簽證明書的情況下，除報名費以外，已繳的費用全額退還。
- ③ 由於本人原因，放棄入學的情況下：
在歸還[在留資格認定書]和[入學許可證明書]的條件下，除報名費和入學費以外，全額退還。

*關於學費減免

在提出報名申請書時為止，如果持有日語能力測驗(日本國際教育支援協會·國際交流基金主辦)的N1、N2、N3級以上中的任何一項合格證書，並且在本校學習一年以上者，可於第一年度給予減免學費。條件是必須提交以上證書的原件來辦理學費減免手續。根據等級狀況學費減免情形如下：

【日語能力測驗】

- N3 合格者 :於第一年度學費 可減免 100,000 日元
- N2 級合格者 :於第一年度學費 可減免 200,000 日元
- N1 級合格者 :於第一年度學費 可減免 300,000 日元

8. 上課時間 (教學日程有變更的可能性)

*星期一到星期五上課 (星期六, 星期天, 節假日及本校指定的休息日休息)

	第一節	第二節	午休	第三節	第四節班會 選修科目
上課	9 : 20	11 : 10	12 : 40	13 : 30	15 : 10
下課	10 : 50	12 : 40	13 : 30	15 : 00	16 : 40

*此外，還可選擇英語，數學，綜合科目等專業課等專業課。

9. 課程安排

科目	內容
*** 初級班 ***	
綜合日本語 (初級)	通過讀, 寫, 聽, 說的綜合方式來學習和掌握日語的基礎句型及詞彙 (掌握 400 個日文漢字以及 1400 個左右日文單詞) 以達到日語能力測驗 N4 級水平為目標 教材:《大地》(スリーエーネットワーク)
*** 中級, 高級班 ***	
綜合日本語 (中級)	進行中級日語表達方式, 語法及詞彙的綜合練習和訓練 (掌握 1000 個左右的漢字, 以及 200 種新句型) 以達到日語能力測驗 N2, N3 級水平為目標 教材:《中級を学ぼう》(スリーエーネットワーク)
綜合日本語 (高級)	從社會科學中選取主題, 學習和掌握高級日語文章及詞彙 (掌握 2000 個左右的漢字, 以及 150 種新句型) 以達到日語能力測驗 N1, N2 級水平為目標



	教材：《上級で学ぶ日本語》（研究社） 其他
作文	運用初級及中級的詞匯及表達方式, 由簡單的作文到小論文, 練習各種形式的寫作。
會話	培養會話能力, 學習實際交流中的各種表現
聽力	從習慣日語的語音語調起, 到最終能進行新聞聽解的練習。

※有變更教材的可能性

1 0. 上課方式

上課一律用日語進行（直接授課法）。

使用教科書, 圖片教材, 錄音, 視聽系統, 錄像帶等進行授課。

1 1. 每年的學校活動 ※（ ）內為舉行預定月份

分班考試(4月, 9月), 開學典禮, 入學說明會(4月・10月), 健康診斷(5月・10月), 運動會(6月), 日本留學考試(6月・11月), 日語能力測試(7月・12月), 定期考試(9月・1月), 校慶(10月), 聖誕晚會(12月) 發表會(2月), 畢業典禮(3月), 暑假(8月), 寒假(12月中旬~1月初旬), 春假(2月初旬~3月)等

1 2. 關於打工——資格外活動

持“留學生”簽證者是以《留學生》資格來日本的, 因此本來不允許打工。但是, 在得到學校的許可後, 可向入國管理局申請「資格外活動許可書」, 若得到許可, 便可進行「資格外活動」(具體就是指打工)。沒取得資格外活動許可就打工的, 或者超過許可範圍的一周 28 個小時”打工的, 都是違法的, 將會受到處罰。

※對學習態度不好的學生以及學習沒有進步的學生也會限制其打工。

1 3. 關於獎學金制度

文部科學省 私費外國人留學生學習獎勵費

以 2 年・1.5 年制的學生為對象, 從第壹年的出席情況和學習成績都很優秀的學生之中選拔。

※在第一年的學習結束之後(4月・10月)募集, 選拔 ※每月約 48,000 日元 於在學期間支付

※僅限於持「留學」簽證的學生。

1 4. 廣島 YMCA 專門學校[專門士課程]升學課程

日語課程畢業後, 可以升學入本校其他課程。那時入學費及教學費有減免的特殊待遇。

※僅限於持有[留學]簽證的學生

※關於課程內容、手續等, 請直接到服務窗口諮詢。



四月入學・報名至入學的流程【十月的入學請看第七頁】

◆報名

4月入學生 報名受理	2023年8月7日（禮拜一）～2023年11月10日（禮拜五） 受理時間：禮拜一～禮拜五 10：00～17：00 休息日：禮拜六，禮拜天，節假日，8月14日～8月15日 請在提交報名資料時繳納20,000日元報名費。 ※希望在禮拜六提出資料的需要至少提前一天電話預約。 ※報名資料不全的情況下，有可能不被受理。 請對照報名資料清單確認後報名。
---------------	---

◆入學審查及“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”的申請

	日期或期間	內 容
第一次審查	報名期間	對所提交的報名資料進行審查。 ※根據申請者的具體情況，由本校判定為不予受理者，將返還其所有申請報名資料。
第二次審查	11月中旬～ 11月下旬	將與申請者本人通過網絡視頻進行面試。 ※根據情況會要求保證人來校進行保證人的面試
“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”的發行申請	12月中旬	對得到入學許可的申請者，將由本校向法務省廣島出入國在留管理局申請其“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”。
“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”的發行	2月下旬預定 (有延遲的可能)	法務省廣島出入國在留管理局將發行“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”或者“不交付通知書”到本校。 <如發行“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”的情況時> 以信件的方式將“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”寄給保證人。屆時將隨信寄去入學日程及活動安排的說明和畢業證書原件。 ※但是，在入學金沒有交納的情況下，「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」將不予交付。 <在不發行“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”的情況時> 將把「不交付通知書」寄送給擔保人。屆時，連同申請資料中可以退還的資料一並退還。



◆入學手續

	時間或期間	內 容
交納入學費	本校指定的日期	請在學校指定的期限內（發放“入學許可證明書”後的約兩星期之內）交納。
取得簽證	得到“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”後	請保證人將“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”用EMS等的形式寄給報名申請人。 申請者在收到“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”後，請立即到所在地所屬日本領事館辦理簽證手續。 *拒簽的情況下，請馬上與學校聯系。
來 日	3月下旬	爲了能夠參加各項入學日程安排請一定在其之前來日本。 簽證被批准後，請將來日本的日程通知我們
交納學費	入學典禮之前	請在入學典禮之前繳納2024年度的全部學費
入學典禮	4月中旬	到入學式時仍不能到達日本的情況下，請與學校聯系。

持有除短期逗留以外簽證的入境者或將要入境的申請者，因手續不同，請直接到辦公室詢問。



十月入學・報名至入學的流程【四月份入學請看第五頁】

◆報名

10月入學生 報名受理	2024年2月5日(禮拜一)～2024年5月10日(禮拜五) 受理時間：禮拜一～禮拜五 10:00～17:00 休息日：禮拜六, 禮拜天, 節假日 請在提交報名資料時繳納20,000日元報名費。 ※希望在禮拜六提出資料的需要至少提前一天電話預約。 ※報名資料不全的情況下, 有可能不被受理。 請對照報名資料清單確認後報名。
----------------	---

◆入學審查及“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”的申請

	日期或期間	內 容
第一次審查	報名期間	對所提交的報名資料進行審查。 ※根據申請者的具體情況, 由本校判定為不予受理者, 將返還其所有申請報名資料。
第二次審查	5月中旬～ 5月下旬	將與申請者本人通過網絡視頻進行面試。 ※根據情況會要求保證人來校進行保證人的面試
“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”的 發行申請	6月中旬	對得到入學許可的申請者, 將由本校向法務省廣島出入國在留管理局申請其“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”。
“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”的 發行	8月下旬預定 (有延遲的可能)	法務省廣島出入國在留管理局將發行“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”或者“不交付通知書”到本校。 <如發行“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”的情況時> 以信件的方式將“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”寄給保證人。屆時將隨信寄去入學日程及活動安排的說明和畢業證書原件。 ※但是, 在入學金沒有交納的情況下, 「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」將不予交付。 <在不發行“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”的情況時> 將把「不交付通知書」寄送給擔保人。屆時, 連同請資料中可以退還的資料一並退還。



◆入學手續

	時間或期間	內 容
交納入學費	本校指定的日期	請在學校指定的期限內（發放“入學許可證明書”後的約兩星期之內）交納。
取得簽證	得到“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”後	請保證人將“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”用 EMS 等的形式寄給報名申請人。 申請者在收到“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”後，請立即到所在地所屬日本領事館辦理簽證手續。 *拒簽的情況下，請馬上與學校聯系。
來 日	9月下旬	爲了能夠參加各項入學日程安排請一定在其之前來日本。 簽證被批准後，請將來日本的日程通知我們
交納學費	入學典禮之前	請在入學典禮之前繳納 2024 年度的全部學費
入學典禮	10月上旬	到入學式時仍不能到達日本的情況下，請與學校聯系。

持有除短期逗留以外簽證的入境者或將要入境的申請者，因手續不同，請直接到辦公室詢問。



報名資料清單

*請在仔細確認 13 頁的注意事項的內容後、準備必要資料

●報名學生必須交的資料

No.	資料名	確認
A 1 ★	入學申請書 【規定格式】 * 必須由報名學生本人填寫. 不得代筆. * 地址不能省略, 請正確記載到門牌號碼. * 填寫地址時, 請填入你現在填寫資料時點的居住地址. * 請對照畢業證書正確填寫學校名、入學/畢業時間. * 如果有在日本的親感, 請一定在 N. 9 的項目裡填信息. * 如果有在日本的親感, 朋友, 或者認識的人, 請一定在 No.11 的項目裡填入信息.	
A 2 ★	護照的影印件 * 提交護照上有記載的所有內容的影印.	
A 3 ★	就學理由書 【規定格式】 * 必須由報名學生本人用母語填寫. 不得代筆. * 請明確寫上學習目的, 畢業後的計劃.	
A 4 ★	日語能力證明書 ※可提交以下①、②項證明 ①日語能力考試 (JLPT) 認定證明書原件, 或實用日語檢定 (J-TEST) 考試的認定證明書原件 ②日語學習狀況證明書【由日語學校發行, 或者 使用本校的規定格式】 * 需提交截止到報名時有 150 個小時以上的日語學習經歷, 且具備日語能力測驗 N5 級 (相當于舊日語能力測驗的 4 級) 以上日語水平的證明.	
A 5 ★	照片 (4 cm × 3 cm) 4 張 ※3 個月以內拍照的相片 * 在後面注明姓名, 國籍, 報名申請書上貼一張.	
A 6 ★	最終學歷校的畢業證明書 * 大學在校生, 請提交 高中畢業證書原件 和 在學證明書 . * 大學在校生, 如休學來日的人須提交學校頒發的 休學或複學證明書 和 高中畢業證書原件 . * 大學退學生, 請提交明確記載就讀期間的證明.	
A 7 ★	最終學歷校的成績證明書原件 * 記載各年度 (學期) 成績	
A 8	在職證明書 (參加過工作的、三個月以內發行的證明) * 須用工作單位專用紙或公司的公用信箋詳細記載工作單位, 地址, 電話號碼, 傳真號碼, 發行者職務姓名, 工作期間及工作內容.	
	複職證明書 (公司派遣的, 三個月以內發行的證明) * 明確記載休職期間及複職後的工作內容.	



No.	資料名	確認
A 9 ★	戶籍謄本的影印件 * 請提交全家人的.	
A10	身份證的影印件	
A11 ★	關於個人信息保護的確認書【規定格式】	
A12	研修，就職，公演等的證明書（除觀光以外曾來過日本的） * 提交其證明書寫明活動內容，期間，工資，接受單位的聯絡地址.	
A13 ★	在日本的親感在留卡的複印件（※僅限于有在日本的親感的情況） * 請提出在留卡的正反面的複印件.	
A14	推薦書（被本校的合作組織推薦的人，三個月以內發行的推薦書）	

★：必須提交的資料

※ 用日語以外文字記載的資料，必須全部附上日語譯文。
所用的譯文裏，必須寫明翻譯者的姓名及聯系地址。



●由企業或公益法人等團體的名義支付費用的場合

No.	資料名	確認
C1 ★	經費支付書 【規定格式】	
C2	登記簿現在事項的全部證明書或者能代替的資料（3個月以內發行有效）	
C3	決算報告書的影印件	
C4 ★	銀行存款金額證明書（三個月以內發行的證明）	
C5	與報名學生本人關係的證明書	

●身分擔保人必須提交的資料

No.	資料名	確認
D1 ★	身分保證書（對廣島YMCA） 【規定格式】 *由保證人用日語填寫。不得代筆。	
D2 ★	身分保證理由說明書（對廣島YMCA） 【規定格式】 *由保證人用日語填寫。不得代筆。	
D3 ★	照片1張（4cm×3cm） 能辨明出保證人相貌的照片。（生活照等）	
D4 ★	關於個人信息保護的確認書【規定格式】	

●注意事項●

※請注意所提出的資料不要有漏填的項目。

※申請資料不完整的情況下將不被受理。請務必參照申請報名資料清單，確認後提交。（在您提交的時候，我們會進行核對。）

※注明規定格式的資料，請使用附帶用紙。不能使用複印及過去的資料。

※學校名、地址不可以省略，要正確地記入全稱。

※學校及公司單位發行的證明書、必須記載有；發行機關名稱、地址、電話號碼、傳真號碼、發行人或證明人姓名以及職務、發行機關的印章。

※用日語以外文字記載的資料，必須全部附上日語譯文。所用的譯文，必須寫明翻譯人的聯系地址和姓名。

※在在留資格審查過程中，除您提交的資料以外，有可能還需要其他資料。屆時，請迅速提交。

※持有除短期逗留以外簽證，已經入境或將要入境的申請者，因手續不同，請直接到辦





